

阿拉善左旗查汉池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黑盐湖矿区芒硝、石盐矿

年度治理计划书

一、 矿山简介

阿拉善左旗查汗池盐业有限责任公司芒硝矿位于阿拉善左旗朝格图呼热苏木境内，位于阿拉善左旗巴彦浩特镇西南（直线距离）约 95km 处，采矿权人为阿拉善左旗查汗池盐业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号：C1529002011046120110989，颁发机构为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国土资源局，采矿权面积为 9.5812km²，开采标高 1310～1305m。开采矿产类别为化工原料非金属矿产，主矿产为芒硝，矿种芒硝（代码 73510），露天开采，矿山服务年限 20 年。手续齐全，采矿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取水证、草原征占许可证、环评等政府职能部门要求的手续均已办理完毕。根据阿国资函[2017]46 号《关于阿拉善左旗查汉池盐业有限责任公司芒硝矿增加矿种的批复》的通知文件：“鉴于该采矿权矿区范围内芒硝、湖盐为共伴生资源，为了矿产资源的合理高效综合开发利用，同意阿拉善左旗查汉池盐业有限责任公司芒硝矿采矿权开采矿种增加湖盐矿”，《开发利用方案》设计增加湖盐矿种，采矿证开采矿种拟变更为：芒

硝（含钙芒硝）、湖盐矿。同时，《开发利用方案》设计将原生产规模“1.00 万 t/a”，调整为“10 万 t/a”。

二、年度治理计划

1、我矿山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平均采深 1m 左右，随着矿山开采，地面可能会由于盐分较大，降水或者地下水溶解，造成地面部分湿陷，对人员车辆及设备造成影响，故我矿山预计将生产产生的盐泥清运至可能引发地质灾害的矿区道路及再生盐结晶池内，用于修路及修筑再生盐结晶池池埂。

2、盐硝分离区根据现场调查，盐硝分离区占用土地类型为盐碱地，植被生长条件差，对于复垦地区仅需利用推土机对盐硝分离区进行场地平整。

3、矿区道路及评估区其他区域以自然恢复为主。

4、对矿区内地形地貌景观和地下水进行定期监测。

三、上年度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的执行情况

矿山土地复垦的目的是为了恢复因采矿活动受到破坏的矿山土地以及生态环境，保持水土。坚持科学发展，最大限度地避免或减少对土地资源的影响和破坏，最大限度修复生态环境，努力创建绿色矿山，使矿山经济、科学、和谐、持续发展。我矿山严格按照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的要求进行地质环境治理，我矿区 2020 年进行地质环境治理 7000 m²。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盐泥全部用于修路及修筑再生

盐结晶池池埂；对湖盐、芒硝生产区进行地形地貌景观、含水层、土地损毁程度监测。根据矿山排放各种废水的特点，分别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处理达标后回用或排放，矿山主要排放生活污水，简单处理后用于除尘、绿化等。

四、 基金提取使用情况

2020 年 12 月我公司环境治理基金账户，存入基金13. 1 万元；近期 5 年（2020 年 12 月-2025 年 6 月），根据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统计的工程量，经估算黑盐湖矿区近期 5 年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费用为 11 万元，矿山近期没有土地复垦工程，因此近期费用全部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费用都由生产成本列支，未使用治理基金。

阿拉善左旗查汗池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3 月 2 日